

证券代码：873790

证券简称：万邦石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万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90	万邦石油	2023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北京天驰君泰（苏州）律师事务所负责见证工作。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山东万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0）。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七）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崔文汉先生、管风霖女士、李萍女士、孙忠兴先生、杨长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三年，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计算。上述人员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万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其职务。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崔文汉、管风霖、李萍。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22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审议《关于选举第二届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王沂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 3,84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42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忠伟，电话：1356336658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